

迅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业务组模拟实体
模拟财务报表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19]0010177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迅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业务组模拟实体

模拟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17年1月1日至2019年3月31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模拟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1-3
二、	已审模拟财务报表	
	模拟资产负债表	1-2
	模拟利润表	3
	财务报表附注	1-16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19]0010177号

迅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迅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迅诚）业务组模拟实体的模拟财务报表，包括 2019 年 3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模拟资产负债表，2019 年 1 月-3 月、2018 年度、2017 年度的模拟利润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按照模拟财务报表附注中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的模拟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业务组模拟实体 2019 年 3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模拟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 1 月-3 月、2018 年度、

2017 年度的模拟利润表。

我们的审计是在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下进行的。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程序，获取了审计证据，以支持我们的审计意见。我们保持职业怀疑，运用职业判断，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对模拟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是否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业务组模拟实体 2019 年 3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模拟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 1 月-3 月、2018 年度、2017 年度的模拟利润表发表了审计意见。我们独立于香港迅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香港迅诚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模拟财务报

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模拟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模拟财务报表时，香港迅诚管理层负责评估业务组模拟实体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业务组模拟实体、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业务组模拟实体的财务报表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模拟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模拟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模拟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模拟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业务组模拟实体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



迅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业务组模拟实体 模拟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五	2019/3/31	2018/12/31	2017/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1		110,306,615.43	60,014,599.6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注释2		47,230,412.20	53,063,123.86
预付款项	注释3		416,061.94	
其他应收款	注释4	1,130,481.12	35,307,868.79	42,939,764.77
存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5		1,024,141.39	
流动资产合计		1,130,481.12	194,285,099.75	156,017,488.2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资产总计		1,130,481.12	194,285,099.75	156,017,488.2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五	2019/3/31	2018/12/31	2017/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注释6		79,340,676.84	56,613,117.41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注释7			764,924.75
其他应付款	注释8	272,681.12	7,391,528.24	5,272,293.73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72,681.12	86,732,205.08	62,650,335.8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272,681.12	86,732,205.08	62,650,335.89

迅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业务组模拟实体 模拟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2019年1-3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营业收入	注释9	20,982,548.02	55,630,731.73	53,774,793.87
减: 营业成本	注释9	16,124,404.86	42,203,300.88	40,562,041.34
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注释10		33,152.96	
管理费用	注释11		1,534,543.07	308,190.95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注释12	-2,645.91	2,792,194.21	-1,898,289.84
其中: 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3,313.19	478,726.11	95,979.20
资产减值损失				
加: 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				
二、营业利润		4,860,789.07	9,067,540.61	14,602,651.43

迅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业务组模拟实体 模拟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历史沿革、注册地址

迅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迅诚或本公司、公司）于2013年8月14日成立。注册地址：香港九龙九龙湾宏光道1号億京中心A座10楼D室，编号为1952790。法定代表人为江山。香港大安的主要经营业务：国际货运代理。

(二)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全体董事于2019年7月30日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本模拟财务报表系为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收购香港迅诚业务组的目的编制。
- 2、本公司根据业务组模拟实体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除未编制模拟现金流量表与模拟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之外，模拟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规定，编制模拟财务报表。
- 3、本模拟财务报表编制方法：(1)对于模拟资产负债表，根据业务组模拟实体相关的资产负债编制，同时假设2019年3月31日业务组模拟实体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预付账款、航空公司押金外的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留存收益等剥离给香港迅诚现有股东。剥离后，2019年3月31日资产负债表仅包含香港迅诚业务组模拟实体应收航空公司的保证金、香港迅诚业务组模拟实体股东实缴的资本金。(假设股东实缴注册资本金为100万港币)2)对于利润表，按照香港迅诚业务组模拟实体相关的收入、成本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业务组模拟实体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模拟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除附注二所述事项外，本公司编制的模拟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业务组模拟实体 2019 年 3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第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自资产负债表日起境外经营处置时，将资产
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
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
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
中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
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
相关的境外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 1)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

金融资产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按照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公允价值之差，按照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加上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金融资产转移部分终止确认时，还包括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估计。公允价值估计通常通过使用估值技术进行。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的金融资产和负债均符合下列条件：

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

在本报告附注中披露。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 4.1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按照以下方法确定：

4.1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届满；

2.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符合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条件；

3.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符合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条件，

且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符合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条件。

4.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符合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条件。

5.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符合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条件。

6.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符合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条件。

7.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符合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条件。

8.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符合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条件。

9.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符合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条件。

10.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符合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条件。

11.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符合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条件。

12.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符合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条件。

13.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符合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条件。

14.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符合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条件。

15.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符合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条件。

16.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符合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条件。

17.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符合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条件。

18.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符合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条件。

19.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符合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条件。

20.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符合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条件。

21.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符合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条件。

22.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符合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条件。

23.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符合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条件。

24.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符合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条件。

25.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符合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条件。

26.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符合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条件。

27.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符合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条件。

28.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符合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条件。

29.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符合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条件。

30.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符合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条件。

31.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符合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条件。

32.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符合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条件。

33.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符合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条件。

34.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符合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条件。

35.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符合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条件。

36.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符合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条件。

37.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符合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条件。

38.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符合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条件。

39.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符合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条件。

40.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符合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条件。

41.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符合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条件。

42.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符合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条件。

43.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符合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条件。

44.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符合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条件。

45.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符合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条件。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上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准备确定。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或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在活跃市场有报价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确定，除非该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存在限售期。对于存在限售期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照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权益工具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六)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七) 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

-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

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不能区分或不能单独计量的，公司将整个合同作为

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九）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需调整会计政策变更如下：

未发生变更。

本

计税基础	税率
应纳税所得额	16.5%

项目注释

列注者均为人民币元)

2019年3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110,306,615.43	60,014,599.63
	110,306,615.43	60,014,599.63

，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账款

2019年3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47,230,412.20	53,063,123.86
47,230,412.20	53,063,123.86	53,063,123.86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变更如下：

四、税项

（一）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税率
企业所得税	

五、模拟财务报表主要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

注释1. 货币资金

项目	金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止

注释2.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项目	金额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一）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账龄披露

迅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业务组模拟实体
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止及前二个年度
模拟财务报表附注

账龄	2019 年 3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账龄	2019 年 3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416,061.94	100.00		

注释4. 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19 年 3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130,481.12	35,307,868.79	42,939,764.77
合计	1,130,481.12	35,307,868.79	42,939,764.77

(一)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账龄披露

账龄	2019 年 3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1,130,481.12		-
4-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130,481.12		-

续:

账龄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35,307,868.79		-
4-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35,307,868.79		-

注：其他应收款中，1,152,256.33 元为应收航空公司保证金，34,155,612.46 元为应收关联方大安国际物流（北京）有限公司往来款。

迅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业务组模拟实体
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止及前二个年度
模拟财务报表附注

续：

账龄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42,939,764.77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42,939,764.77		

注：其他应收款中 1,007,000.00 元为应收航空公司保证金，41,932,764.77 元为应收...

注释7. 应交税费

项 目	2019年3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764,924.75
合计			764,924.75

注释8.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19年3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72,681.12	7,391,528.24	5,272,293.73
合计	272,681.12	7,391,528.24	5,272,293.73

(一)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2019年3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报销款		1,727,427.29	114,616.27

项 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注释11. 管理费用

项目	2019 年 1 月-3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业务招待费		752,204.55	84,462.94
办公费		13,659.24	
差旅费		510,176.57	121,261.77
交通费		257,972.62	
审计咨询费			67,572.62
其他		530.09	34,893.62
合计		1,534,543.07	308,190.95

注释12. 财务费用

项目	2019 年 1 月-3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利息收入			
利息支出			
汇兑损益			
其他			
合计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陈平。

(二)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大安物流（北京）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北京安捷飞货运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三) 关联方交易

1. 购买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9 年 1 月-3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大安物流（北京）有限公司	国际货代	12,055,843.60	34,354,199.64	25,570,802.88

(四)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本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9 年 1 月-3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应收账款				
	大安物流（北京）有限公司 上海分公司		24,601,477.18	24,601,477.19
其他应收款				
	大安物流（北京）有限公司		34,155,612.46	41,842,743.94

(2) 本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9 年 1 月-3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应付账款				
	北京安捷飞货运咨询服务有 限公司		54,904,465.93	54,904,465.92
	大安物流（北京）有限公司		24,406,429.49	
其他应付款				
	北京安捷飞货运咨询服务有 限公司		5,331,578.91	5,075,999.96
	陈平	272,681.12		

七、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大承诺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二)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或有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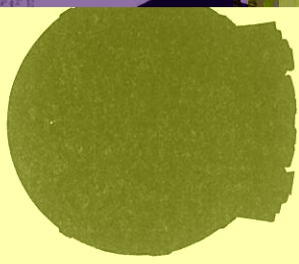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



此件仅用于
业务报告
告专用，复印无效。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

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首席合伙人：梁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西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48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11月03日



四环路16号院1号楼12层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10121号

证书序

号：000009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被撤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七年七月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财政部制



登记
注册
Registration

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注册会计师协会

协会名称



姓名
Full name 刘娟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7-09-18
工作单位
Work unit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10001810117

内蒙古注册会计师协会

2007

12

25

年
月
日

CPAs



2017-3-31

is valid to

2016-03-31



姓名: 李甜甜
证书编号: 110101014



姓名: 李甜甜
Full name: 李甜甜
Sex: 女
出生日期: 1990-10-30
Date of birth: 1990-10-30
工作单位: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
Working unit: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
身份证号码: 371425199010302067
Identity card No. 371425199010302067

会计师事务所
月 日

证书编号: 110101480181
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北京 and Institute of CPAs
authorize
日期: 2015
Issued

